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4月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期半天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莫林根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监事莫林根先生回避表决；

经审核，认为：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，有利于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，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，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。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以112.5万元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和为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25%股权给永鼎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大恒数据科技有限公司。

《关于继续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确定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回购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；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（技术）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

一起。本次明确公司回购股份用途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的用途确定为股权激励。

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，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减少资金占用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,000 万元的票据池业务，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4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同意在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信托产品或商业银行、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4 日